

GREEN FRESH BIO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綠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1084



2026 中期報告

願景 使命 核心價值



願景

成為全球領先全天然
功能材料(All-Natural Performance
Materials)的研發製造商



使命

與時並進，以質量和創新滿足客戶不
斷發展的應用需求

核心價值

創新、成長、再創新



目錄

2	公司資料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2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13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14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5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17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8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9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39	其他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金淙先生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郭東旭先生
(副主席及副總裁)
陳垂燁先生
(副主席及副總裁)
余小迎先生
陳熠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貴清先生
吳文拱先生
胡國華先生

公司秘書

蘇智文先生

授權代表

陳金淙先生
蘇智文先生

審計委員會

何貴清先生(主席)
吳文拱先生
胡國華先生

薪酬委員會

吳文拱先生(主席)
何貴清先生
陳金淙先生

提名委員會

陳金淙先生(主席)
何貴清先生
吳文拱先生
胡國華先生
陳熠女士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共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法律顧問

呂鄭洪律師行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柴灣
利眾街29-31號

中國：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福建省
漳州市
龍海市
石碼鎮
紫光路
佳鑫花園3棟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電氣道 169 號
16 樓 A 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福建省
漳州市龍海
紫泥鎮
安山工業園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

公司網站

<http://www.greenfreshfood.com>

股份代號

01084

長期業務戰略

本集團是一家具有全球領先規模的全天然功能材料的研發製造商。本集團目前的主營產品包括由天然養殖海藻製造的瓊脂及卡拉膠產品；由天然種植魔芋製造的魔芋膠產品；以及複合不同膠體提供延伸功能的複配產品及相關專業解決方案。集團研發製造的親水膠體產品目前主要應用在加工肉類、糖果、奶制品、醬料、烘焙產品、寵物食品等加工食品以及呈上升趨勢的調味茶飲料範疇。此外，隨著功能應用的發展，我們的產品亦開始廣泛地應用在美妝及家居產品層面如100%可生物降解的面膜、空氣清新劑以及塑料替代包裝及地膜等。而經過更複雜制程所生產的瓊脂糖及生化瓊脂產品，亦是實驗室培養基以及基因排序電泳媒介的主要材料。

本集團維持市場領先地位，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後，再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就銷售價值、銷售量及相關市場份額而言，本集團在中國瓊脂產品以及精製及半精製卡拉膠產品生產商中名列第一。同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編製的報告，於該等年度，本集團獲公認為該等產品的全球最大生產商。作為一家從事大型製造商基礎供應鏈的企業，由頂級生產規模所保障的穩定供應能力及科技敏銳度是集團核心競爭力。

業務回顧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兩大主要市場中國及歐洲的經濟在持續的宏觀經濟挑戰中依然疲弱。在歐洲，能源價格飆升令通脹居高不下，拖累增長及消費開支。在中國，商業競爭中普遍的「內卷化」現象及工資收入低迷加劇了通縮壓力，對國內需求產生了重大影響。

為應對該等不利因素，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就精製卡拉膠的銷售實施價格主導的銷售策略，旨在增加本集團現金儲備的同時降低相應存貨水平。因此，我們看到精製卡拉膠的銷量較同期飆升90.7%，平均售價下降6.9%。另一方面，受惠於市場動態及本集團其他親水膠體產品的成本效益所帶動的需求增長，於同一比較期間，瓊脂及魔芋的銷量分別上升7.9%及30.4%，而平均售價則分別溫和下降4.4%及3.7%。就魔芋產品而言，與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相比，銷量增加47%，而平均售價增加1.1%。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美元(「美元」)兌人民幣(「人民幣」)貶值導致本集團產生匯兌虧損增加，因而融資成本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有所增加。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收益為人民幣534.8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人民幣410.0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增加30.4%。本集團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所有主要類型親水膠體產品的收益增加，主要由於(i)就精製卡拉膠的銷售實施價格主導的銷售策略；及(ii)期內市場動態及本集團其他親水膠體產品的成本效益所帶動的需求增長，使銷量增加。卡拉膠及瓊脂產品的總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76.1%，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輕微增加0.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75.8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人民幣60.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7百萬元或26.1%。期內整體毛利率為14.2%，較同期減少0.5個百分點。整體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就卡拉膠銷售實施的價格主導定價策略所產生的稀釋效應，以及市場動態導致魔芋產品的毛利率下降所致。因此，本集團的淨虧損由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2.3百萬元收窄至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0百萬元。相對於毛利增長，淨利潤改善反映了其他虧損、銷售及分銷開支、融資成本淨額分別增加人民幣2.8百萬元、人民幣1.9百萬元及人民幣0.9百萬元的淨影響，部分被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及稅項抵免分別減少人民幣2.2百萬元(由虧損人民幣1.2百萬元轉為盈利人民幣1.0百萬元)及下降人民幣3.1百萬元所抵銷。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中國市場及海外市場的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的52.8%及47.2%(二零二五年上半年：46.2%及53.8%)。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中國市場收益為人民幣282.6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增加人民幣93.3百萬元或49.3%。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海外市場收益為人民幣252.2百萬元，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增加人民幣31.5百萬元或14.3%。在海外市場收益中，售予歐洲國家的總銷售額減少人民幣13.6百萬元或10.9%，而售予亞洲國家(中國除外)的總銷售額增加人民幣49.5百萬元或80.2%，主要歸因於本集團持續努力在東盟地區建立及擴充銷售及支援網絡。

產品技術的持續投資

本集團在提供具有較高產品技術水平的產品方面設定了長期目標，使得我們在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方面與競爭對手區分。通過於產品研發能力的持續投資，本集團已能夠優化產品組合，從而以可持續方式提高盈利能力。例如，複配產品為客戶提供了隨時可用的食品添加劑解決方案，與未加工的親水膠體產品相比，複配產品的利潤率更高。此外，用於奶製品的速溶瓊脂及用於烘焙產品的深加工卡拉膠產品市場潛力巨大，且董事認為，該等產品在可預見的將來將成為提高本集團利潤率的重要因素。另一方面，魔芋由於含有豐富的可溶性膳食纖維，已成為眾多健康食品的關鍵成分，增長動力充沛。至於生活用品方面，凝膠類空氣清新劑及美妝面膜產品市場於期內繼續深化發展。最後，本集團已投放更多研發資源開發100%生物可降解塑料替代信封窗口膠膜、包裝薄膜及土壤覆蓋膜。董事預期終端產品及應用多元化可構成未來擴張的關鍵領域。

業務前景

儘管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主要市場經濟環境低迷，限制本集團重振業務表現，但自二零二六年六月起，由於原材料供應出現偶發性短缺，導致全球對精製卡拉膠的需求及其平均售價呈現上升趨勢。預期該上升趨勢將於二零二六年下半年持續，惟升勢將逐漸減弱。同時，董事預計中國的銷售業績將繼續增長，波動幅度可控，而複配產品的上升趨勢也將持續。由於親水膠體產品主要應用在食品、家居用品、護膚品及100%可生物降解產品等基礎消費品中，因此需求始終保持強韌，且本集團將受益於多年來建立的行業領先優勢。

有關本集團生產設施的地理位置多元化的工作及成本降減的持續努力方面，本集團的附屬公司PT Hongxin Algae Internationa(「**Hongxin**」)(一間於印度尼西亞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半精製卡拉膠的製造，該公司在較低營運成本及接近海藻資源方面有著明顯的優勢，一方面保持生產規模，另一方面加大投資力度，不斷改進生產設備，以於可預見的未來進一步提高產品品質及成本競爭力。

展望未來，親水膠體產品在先進生物技術背景下前景光明，且本集團致力於憑藉其自身業務規模及技術專業優勢推動業務可持續增長及提高投資回報。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之中期股息。

財務回顧

收益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收益為人民幣534.8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人民幣410.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24.8百萬元或30.4%。卡拉膠、瓊脂、魔芋及複配產品的收益分別增加人民幣92.0百萬元或49.4%、人民幣4.3百萬元或3.5%、人民幣17.1百萬元或47.6%及人民幣13.4百萬元或24.2%。收益增加主要歸因於(i)就精製卡拉膠的銷售實施價格主導的銷售策略；及(ii)期內市場動態及本集團其他親水膠體產品的成本效益所帶動的需求增長，使銷量增加。卡拉膠及瓊脂產品的總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76.1%，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輕微增加0.3%。

銷售成本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459.1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人民幣349.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09.2百萬元或31.2%。本集團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海藻及魔芋)及輔料的成本以及直接生產成本。二零二六年上半年銷售成本增加主要由於(i)各類親水膠體產品的銷量合共增加約37.1%；及(ii)因材料、運輸及能源成本增加導致所消耗的直接材料成本及直接生產成本增加的綜合影響所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75.8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人民幣60.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人民幣15.7百萬元或26.1%。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整體毛利率為14.2%，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減少0.5個百分點。與二零二五年上半年相比，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卡拉膠及複配產品的毛利率分別增加2.7個百分點及3.6個百分點，而瓊脂及魔芋產品的毛利率則分別減少0.1個百分點及4.4個百分點。整體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就卡拉膠銷售實施的價格主導定價策略所產生的稀釋效應，以及市場動態導致魔芋產品的毛利率下降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13.9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人民幣12.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百萬元或14.9%。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增加派駐海外的銷售代表數目以作市場發展。此外，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參加本地及海外貿易展的次數增加，以及訪問客戶次數和相應差旅及住宿費用增加。

行政開支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52.6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人民幣52.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0.3百萬元或0.6%，主要由於與生產當前主流產品及新產品的技術及知識有關的研發開支暫時性調減。

淨財務費用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融資收益及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06,000元及人民幣13.7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人民幣130,000元及人民幣12.9百萬元)，融資收益減少人民幣24,000元及融資成本增加人民幣0.8百萬元或6.2%。融資收益減少與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作出的銀行存款金額及持續期直接相關，而融資成本變動乃匯兌虧損增加(是由於期內美元兌人民幣貶值所致)及利息開支減少(是由於平均未償還借款結餘減少以及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美元及港元計值貸款的可變利率下跌所致)造成的綜合效應。

所得稅抵免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1.0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人民幣4.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1百萬元或75.6%，主要是由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稅務虧損水平下降，並已就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入賬的遞延所得稅抵免作出調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75	654
遞延所得稅	(1,059)	(4,712)
所得稅抵免	(984)	(4,05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人民幣1.4百萬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一人民幣12.1百萬元)，改善人民幣10.7百萬元，乃由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淨虧損相應減少。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達人民幣168.8百萬元，當中大部分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人民幣60.4百萬元或55.7%。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財務比率如下：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	1.71	1.68
資本負債比率 ¹	32.4%	37.3%

附註1：資本負債比率的計算方式為將淨負債除以淨債務及權益之和。

流動資產淨值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453.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450.5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2.9百萬元或0.6%，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餘增加人民幣60.4百萬元及短期銀行貸款結餘減少人民幣29.3百萬元，該增加部分被存貨減少人民幣64.3百萬元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15.8百萬元所抵銷。該等變動對相關期間流動資產淨值水平的淨變動產生綜合影響。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借款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達人民幣546.1百萬元，而在借款總額中人民幣459.5百萬元須於一年內償還，人民幣86.6百萬元須於一年後償還，到期日分別介乎於二零二七年至二零三零年之間。借款的賬面值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亦無任何外幣投資淨額以現行的借款及／或其他對沖工具作對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款的加權平均年利率為4.27%（二零二五年上半年：3.93%）。其他借款的利率按固定利率收取。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產生自計息短期存款及銀行借款。就按變動利率計息的短期存款及銀行借款（合計人民幣527.1百萬元），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按固定利率取得的其他借款（合計人民幣19.0百萬元）令本集團承受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了計息短期存款，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計息資產。董事預計，利率變動不會對計息資產造成任何重大影響，因為短期存款的利率預期不會大幅波動。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款以賬面值人民幣78.5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1.4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及樓宇作抵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有抵押銀行借款額為人民幣137.5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3.6百萬元）。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庫務政策及匯率波動敞口

本集團在現金管理及資金投資方面採取審慎的態度。本集團的收支項目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能夠在很大程度上實現外匯風險的自然對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匯波動，如有需要，會考慮進行對沖。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 1,030 名全職僱員，其中 834 名駐於中國內地及 196 名駐於香港及其他國家及地區。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員工成本總額為人民幣 62.3 百萬元。

本集團管理層與員工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並提供培訓以讓員工緊貼產品及生產流程相關最新發展。本集團向員工提供通常具有競爭力及與市場現行水平相符的薪酬待遇，並會定期進行檢討。除了基本薪酬及法定退休福利計劃之外，我們會基於本集團整體業績及個別員工的工作績效而考慮對優選員工發放酌情花紅及股權獎勵。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本集團的現有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採納，並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七日成為無條件及生效。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概無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可授予的購股權數目為 80,000,000 份。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以認可及獎勵選定參與者對本集團業務增長作出的貢獻。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受託人**」）概無在市場上購買股份（二零二五年上半年：1,596,000 股股份），作為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股份池的一部分，就已購買股份已付總代價為零（二零二五年上半年：1,120,700 港元）。有關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獎勵股份變動，請參閱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5 及本報告「股份計劃」一節。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供授予的受託人持有的股份數目分別為 6,530,000 股及 7,010,000 股。

就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公司所有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除以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零。

本公司已依據就現有股份激勵計劃規定的過渡安排，並將相應遵守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上市規則新訂第 17 章的規定。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用於廠房、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現金開支。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資本開支為人民幣 5.8 百萬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26.1 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承擔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已訂約資本承擔分別為人民幣3.9百萬元及人民幣5.9百萬元。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與本集團樓宇有關聯。

	於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最少租賃付款：		
一年內	2,211	2,103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148	3,716
超過五年	2,807	3,171
	8,166	8,990
未來融資費用	(629)	(1,143)
租賃負債總額	7,537	7,847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公司的資本架構概無變動。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綠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13至38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綠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選定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6	534,828	409,977
銷售成本	6	(459,078)	(349,924)
毛利		75,750	60,053
其他收入		2,401	2,759
其他虧損－淨額		(2,948)	(173)
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虧損)		990	(1,23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942)	(12,085)
行政開支		(52,622)	(52,932)
經營溢利／(虧損)		9,629	(3,611)
融資收益		106	130
融資成本		(13,714)	(12,878)
融資成本淨額		(13,608)	(12,748)
除所得稅前虧損	7	(3,979)	(16,359)
所得稅抵免	8	984	4,058
期內虧損		(2,995)	(12,301)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392)	(12,068)
非控股權益		(1,603)	(233)
		(2,995)	(12,30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的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元)	9	(0.002)	(0.014)
每股攤薄虧損(人民幣元)	9	(0.002)	(0.014)

上述簡明綜合損益表應連同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期虧損	(2,995)	(12,301)
其他全面收益或(開支)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貨幣換算差額	7,073	3,661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貨幣換算差額	(6,210)	(2,691)
中期全面開支總額	(2,132)	(11,331)
以下各項應佔中期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28	(10,891)
非控股權益	(2,360)	(440)
	(2,132)	(11,331)

上述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應連同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11	49,498	50,757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343,904	362,137
無形資產	11	61,171	63,740
非流動資產預付款項		1,222	1,6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41,261	40,528
非流動資產總額		497,056	518,833
流動資產			
存貨		774,005	838,33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51,013	166,782
受限制現金	12	15,663	19,716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	153,112	88,635
流動資產總額		1,093,793	1,113,469
總資產		1,590,849	1,632,302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4	7,892	7,892
其他儲備		270,530	277,643
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		(7,191)	(8,412)
保留盈利		559,134	561,57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830,365	838,693
非控股權益		6,051	8,411
總權益		836,416	847,104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7	86,586	96,127
租賃負債	17	5,614	6,029
遞延收益		18,835	16,6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33	3,359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4,068	122,210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176,697	167,760
銀行借款	17	459,532	488,874
租賃負債	17	1,923	1,818
即期所得稅負債		2,213	4,536
流動負債總額		640,365	662,988
總負債		754,433	785,198
總權益及負債		1,590,849	1,632,302

上述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應連同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陳金淙
董事

陳垂燁
董事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其他儲備	就股份 獎勵計劃		總計	非控股 權益	總權益
			所持股份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7,892	277,643	(8,412)	561,570	838,693	8,411	847,104
全面收益							
期內虧損	—	—	—	(1,392)	(1,392)	(1,603)	(2,995)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貨幣換算差額	—	1,620	—	—	1,620	(757)	863
中期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1,620	—	(1,392)	228	(2,360)	(2,132)
與擁有人的交易							
已計提二零二六年末期股息	—	(9,089)	—	—	(9,089)	—	(9,089)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533	—	—	533	—	533
股份獎勵計劃中已行使股份	—	(1,221)	1,221	—	—	—	—
撥入法定儲備的溢利	—	1,044	—	(1,044)	—	—	—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8,733)	1,221	(1,044)	(8,556)	—	(8,556)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7,892	270,530	(7,191)	559,134	830,365	6,051	836,416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7,892	285,052	(8,797)	555,723	839,870	10,272	850,142
全面收益							
期內虧損	—	—	—	(12,068)	(12,068)	(233)	(12,301)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貨幣換算差額	—	1,177	—	—	1,177	(207)	970
中期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1,177	—	(12,068)	(10,891)	(440)	(11,331)
與擁有人的交易							
已付二零二五年末期股息	—	(9,020)	—	—	(9,020)	—	(9,020)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	1,227	—	—	1,227	—	1,227
股份獎勵計劃中已行使股份	—	(1,426)	1,426	—	—	—	—
撥入法定儲備的溢利	—	636	—	(636)	—	—	—
購回股份	—	—	(1,041)	—	(1,041)	—	(1,041)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	—	(8,583)	385	(636)	(8,834)	—	(8,834)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7,892	277,646	(8,412)	543,019	820,145	9,832	829,977

上述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應連同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125,378	17,758
已付所得稅	(2,397)	(3,10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	122,981	14,649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政府補貼所得款項	3,651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5,845)	(18,306)
購買無形資產	—	(319)
已收利息	106	13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088)	(18,495)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348,168	339,413
已付股息	—	(9,020)
購回股份	—	(1,041)
償還借款	(387,929)	(351,206)
已付利息	(12,028)	(13,118)
償付租賃負債	(1,178)	(73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2,967)	(35,7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67,926	(39,552)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635	120,734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3,449)	133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3,112	81,315

上述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應連同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綠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三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繼股東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批准更改公司名稱的特別決議案後，本公司的英文名稱以及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文名稱已分別由「Green Future Food Hydrocolloid Marine Science Company Limited」變更為「Green Fresh Bio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以及由「綠新親水膠體海洋科技有限公司」變更為「綠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七日起生效。

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海外從事製造及銷售食品親水膠體產品，包括卡拉膠產品、瓊脂產品、複配產品及魔芋產品。

本集團的最終控股人士為陳金淙先生、陳垂燁先生、郭松森先生、郭東旭先生、郭圓梭先生及郭東煌先生，彼等均按合約協議一致行動(「控股股東」)。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七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除另有列明外，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三十一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刊發。

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經過審閱，但未經審核。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通常載入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所有附註。因此，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而編製，惟採納下文附註3所披露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3 重大會計政策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及相應中期財務期間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下文所載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中期期間的所得稅按照預期年度總盈利適用的稅率累計。

(i)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若干經修訂準則於本報告期內開始適用。本集團對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進行評估，認為該等準則並未對本集團中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準則及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本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ii) 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下列新訂準則、新訂詮釋以及準則及詮釋的修訂本在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並未由本集團提早採納：

準則及修訂本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修訂本)－財務報表中的 列報與披露及《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 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修訂本)－非公共受託責任 附屬公司的披露及二零二五年十月的後續修訂	二零二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報貨幣	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說明性示例修訂本)－財務報表中有關不確定性的披露	待定

本集團正在評估新訂準則、新訂詮釋以及準則及詮釋的修訂本的全面影響。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4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會計政策應用以及資產和負債、收入和開支列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於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5 金融風險管理

5.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多項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著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竭力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資料中規定的所有金融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內容，因此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風險管理政策自去年年底以來並無變動。

(a) 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根據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將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劃分成相關屆滿期限組別進行分析。表中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借款	459,532	61,270	25,316	—	546,118
借款應付利息	12,127	2,385	4,356	—	18,868
租賃負債	2,211	1,022	2,126	2,807	8,16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135,965	—	—	—	135,965
	609,835	64,677	31,798	2,807	709,11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5 金融風險管理(續)

5.1 金融風險因素(續)

(a) 流動資金風險(續)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488,874	70,799	25,328	—	585,001
借款應付利息	13,471	3,261	4,059	—	20,791
租賃負債	2,103	1,607	2,109	3,171	8,99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147,195	—	—	—	147,195
	651,643	75,667	31,496	3,171	761,977

5.2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估計

由於本集團流動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流動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到期日較短，因此其賬面值與其於資產負債表日的公平值相若。

6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財務總監及企業規劃經理被視為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從產品角度審視本集團的表現及已確定五個業務經營分部如下：

- (i) 瓊脂製造及銷售；
- (ii) 卡拉膠製造及銷售；
- (iii) 魔芋產品製造及銷售；
- (iv) 複配產品製造及銷售；及
- (v) 其他，如海藻粉製造及銷售以及其他營運。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有關總資產、總負債及資本支出的金額乃以與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一致的方式計量。主要營運決策者按本集團層面審閱總資產、總負債及資本支出，主要是因為本集團四類產品的製造由同一管理團隊管理，一定程度上共用生產設施及倉庫。因此，並無列報總資產、總負債及資本支出的分部資料。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a) 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期內的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瓊脂銷售	卡拉膠銷售	魔芋	複配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產品銷售 人民幣千元	產品銷售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個時間點確認的收益：						
向客戶銷售	128,731	278,472	52,924	68,638	6,063	534,828
銷售成本	(95,539)	(264,568)	(46,175)	(48,349)	(4,447)	(459,078)
分部業績	33,192	13,904	6,749	20,289	1,616	75,750

可報告分部業績與期內虧損的對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可報告分部業績	75,750
其他收入	2,401
其他虧損－淨額	(2,948)
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990
銷售及分銷開支	(13,942)
行政開支	(52,622)
融資收入	106
融資成本	(13,714)
除所得稅前虧損	(3,979)
所得稅抵免	984
期內虧損	(2,99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a) 分部資料(續)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瓊脂銷售	卡拉膠銷售	魔芋 產品銷售	複配 產品銷售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個時間點確認的收益：						
向客戶銷售	124,418	186,443	35,865	55,250	8,001	409,977
銷售成本	(92,147)	(182,228)	(29,711)	(40,882)	(4,956)	(349,924)
分部業績	32,271	4,215	6,154	14,368	3,045	60,053

可報告分部業績與期內虧損的對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可報告分部業績	60,053
其他收入	2,759
其他虧損－淨額	(173)
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	(1,233)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085)
行政開支	(52,932)
融資收入	130
融資成本	(12,878)
除所得稅前虧損	(16,359)
所得稅抵免	4,058
期內虧損	(12,30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6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a) 分部資料(續)

根據付運目的地，按國家／地區劃分的外部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內地	282,645	189,308
歐洲	110,815	124,373
亞洲(不包括中國內地)	111,285	61,766
南美洲	17,071	19,916
北美洲	10,897	11,796
非洲	2,075	2,700
大洋洲	40	118
總計	534,828	409,97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7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乃經計入及扣除以下各項後列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計入		
政府補助	2,366	2,583
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990	—
銀行利息收入	106	130
扣除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62,343	61,02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1)	21,803	21,634
融資活動及經營活動外匯虧損淨額	3,720	95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1)	1,252	1,290
土地使用權攤銷(附註11)	495	599
水電開支	12,754	14,831
銀行借款的利息及融資費用	12,708	13,118
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	—	1,233
諮詢費	579	624

8 所得稅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75	654
遞延所得稅	(1,059)	(4,712)
所得稅抵免	(984)	(4,058)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8 所得稅抵免(續)

本集團的所得稅包括：

- (i) 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印度尼西亞及香港利得稅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毋須就其開曼群島或非開曼群島收入於開曼群島納稅。

本集團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為獲豁免公司，毋須就其英屬處女群島或非英屬處女群島收入於英屬處女群島納稅。

本集團位於印度尼西亞的附屬公司須按22%(二零二五年：22%)的稅率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繳納印度尼西亞利得稅。

本集團位於香港的附屬公司乃按16.5%(二零二五年：16.5%)的稅率及若干寬免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繳納香港利得稅。根據利得稅兩級制，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首2百萬港元的應課稅溢利須按8.25%稅率繳稅。本集團超過2百萬港元的餘下香港應課稅溢利將繼續按16.5%(二零二五年：16.5%)的稅率繳稅。

-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有關中國收益的稅項乃按本集團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地中國的通行稅率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按25%(二零二五年：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惟福建省綠麒食品膠體有限公司(「綠麒(福建)」)、龍海市東海灣海藻養殖綜合開發有限公司(「東海灣」)、百德美(廈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百德美」)及綠麒生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綠麒(上海)」)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按15%、12.5%、5%及5%的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綠麒(福建)已取得經認證高新技術企業資質，自二零一五年起有權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每三年重新認證資格。該資格的最新批准期限為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七年。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東海灣獲地方稅務局減免50%企業所得稅，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2.5%，原因為東海灣獲認可為農產品企業。

百德美及綠麒(上海)均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可享有的優惠所得稅政策待遇有效期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該政策，小型微利企業應課稅收入不超過人民幣3百萬元的部分，僅25%收入計入課稅基礎，其後按20%的企業所得稅稅率課稅，故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為5%。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8 所得稅抵免(續)

(iii) 中國預扣所得稅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境外成立的中國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就已收／應收股息須繳納10%預扣稅。倘中國與外國直接控股公司所在司法權區訂有稅務條約安排，可適用較低預扣稅稅率。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須按5%稅率繳納預扣稅。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未分配盈利人民幣549,563,000元(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86,860,000元)，倘作為股息支付，彼等境外控股公司將須繳納所得稅。應課稅暫時差額存在，惟概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因為母公司實體有能力控制來自其附屬公司分派的時間且預期附屬公司將保留該等溢利作日後發展之用，且不會於可見將來分配該等溢利。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元 (未經審核)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	(0.002)	(0.014)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虧損	(0.002)	(0.014)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財政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不包括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9 每股盈利(續)

(b) 用於計算每股虧損的虧損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1,392)</u>	<u>(12,068)</u>

(c) 用作分母的股份加權平均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用作分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63,864,254	863,153,800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調整：		
— 購股權	<u>—</u>	<u>—</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用作分母的普通股及潛在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u>863,864,254</u>	<u>863,153,800</u>

10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未提議分派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無形資產

	(未經審核)			
	物業、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商譽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362,137	50,757	47,060	16,680
添置	4,495	—	—	—
折舊／攤銷	(21,803)	(495)	—	(1,252)
處置	(26)	—	—	—
貨幣換算差額	(899)	(764)	(903)	(414)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343,904	49,498	46,157	15,014

	(未經審核)			
	物業、 廠房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 商譽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372,947	52,593	47,655	19,488
添置	13,100	—	—	17
折舊／攤銷	(21,634)	(599)	—	(1,290)
處置	(76)	—	—	—
貨幣換算差額	(548)	(222)	(365)	(17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363,789	51,772	47,290	18,039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就銀行借款而質押的本集團土地使用權及樓宇如附註 17(a) 所示。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2 現金及銀行結餘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手頭現金	177	188
銀行現金	152,935	88,447
手頭及銀行現金	153,112	88,635
受限制現金－銀行現金	15,663	19,716
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	168,775	108,351

受限制現金為在銀行持有的存款，作為出具本集團應付票據及信用證的抵押品。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28,687	125,198
計提虧損撥備	(2,155)	(3,170)
	126,532	122,028
購買原材料預付款項	5,159	10,010
應收出口退稅及可扣減增值稅	4,779	15,810
其他應收款項	14,543	18,934
	24,481	44,75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51,013	166,78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最多30天	75,417	61,477
31至90天	39,892	32,019
91至180天	3,720	16,302
181至365天	1,561	632
一年以上	8,097	14,768
	128,687	125,198

14 股本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二零二六年 股份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股份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74,120,000	7,892	874,120,000	7,892
行使購股權後發行的股份	—	—	—	—
於六月三十日	874,120,000	7,892	874,120,000	7,892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5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的股本結算股份付款開支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授出的獎勵股份 (a)	380	837
於二零二四年授出的獎勵股份 (b)	153	390
	533	1,227

(a) 於二零二二年授出的獎勵股份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本公司的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五日，本公司向三名僱員授予獎勵股份(「於二零二二年授出的獎勵股份」)，首個歸屬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餘下的歸屬日期應為各後續週年日期，直至二零二七年四月一日止。

本公司計劃使用「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來獎勵上述獎勵股份的承授人。

三名僱員獲授的獎勵股份公平值總額於歸屬期內支銷，並計入綜合損益表「僱員福利開支」中。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綜合損益表支銷的該等獎勵股份公平值金額為人民幣380,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837,000元)。

期內，已發行的獎勵股份數目變動如下：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1,720,000
期內已歸屬	(860,000)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860,000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轉讓予三名僱員的獎勵股份的餘下未攤銷公平值約為人民幣515,000元，將於日後在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5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續)

(b) 於二零二四年授出的獎勵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向五名僱員授予獎勵股份(「於二零二四年授出的獎勵股份」)，首個歸屬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一日，餘下的歸屬日期應為授出日期各後續週年，直至第四個週年止。如承授人在此期間內不再受僱於本集團，其有關任何已授出未歸屬獎勵股份的權利將自動失效。

本公司計劃使用「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來獎勵上述獎勵股份的承授人。

五名僱員獲授的獎勵股份公平值總額於歸屬期後支銷，並計入綜合損益表「僱員福利開支」中。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綜合損益表支銷的該等獎勵股份公平值金額為人民幣153,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390,000元)。

期內，已發行的獎勵股份數目變動如下：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2,280,000
期內已授出	—
期內已失效	(480,000)
期內已歸屬	(600,000)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1,200,000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轉讓予五名僱員的獎勵股份的餘下未攤銷公平值約為人民幣335,000元，將於日後在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1,662	132,6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應付款項	2,941	4,496
合約負債－客戶預收款	19,907	7,215
應付僱員福利	7,834	10,890
其他應付稅項	3,902	2,460
應付股息	9,089	—
其他	11,362	10,087
	176,697	167,760

貿易應付款項一般於確認90天內支付。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0至90天	107,263	88,212
91至180天	5,741	19,271
181至365天	8,658	25,129
	121,662	132,6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因其短期性質，賬面值被視為與其公平值相同。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借款及租賃負債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非即期	總計	即期	非即期	總計
銀行借款 (a)						
— 有抵押	95,100	42,409	137,509	115,969	57,606	173,575
— 無抵押	364,432	25,137	389,569	372,905	20,161	393,066
	459,532	67,546	527,078	488,874	77,767	566,641
來自第三方的貸款 (b)						
— 無抵押	—	19,040	19,040	—	18,360	18,360
借款總額	459,532	86,586	546,118	488,874	96,127	585,001
租賃負債 (c)						
— 無抵押	1,923	5,614	7,537	1,818	6,029	7,847
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	461,455	92,200	553,655	490,692	102,156	592,848
有抵押借款總額	95,100	42,409	137,509	115,969	57,606	173,575
無抵押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	366,355	49,791	416,146	374,723	44,550	419,273
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	461,455	92,200	553,655	490,692	102,156	592,848

(a) 銀行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就銀行借款而質押的本集團土地使用權及樓宇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27,718	28,072
樓宇	50,823	53,317
質押為抵押品的總資產	78,541	81,389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銀行借款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4.27%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3%)。

本集團的無抵押銀行借款由陳金淙先生及郭東旭先生擔保支持，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擔保金額分別為人民幣79,91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7 借款及租賃負債(續)

(b) 來自第三方的貸款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來自第三方(即漳州市龍海區新灣實業投資有限公司(「龍海區新灣」))的長期貸款人民幣19,040,000元源於四方投資協議的第一筆注資，該協議有關廈門藍海藻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廈門藍海藻」，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可生物降解的生物多醣膜培育計劃，由綠新(福建)食品有限公司(「綠新」，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龍海區新灣及其他獨立非控股股東訂立，據此，龍海區新灣同意向廈門藍海藻注資最多人民幣63,850,000元，固定回報率為每年8.0%。

(c)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與本集團的樓宇有關。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付款：		
一年內	2,211	2,103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148	3,716
超過五年	2,807	3,171
	8,166	8,990
未來融資費用	(629)	(1,143)
租賃負債總額	7,537	7,847
應付款項：		
一年內	1,923	1,818
超過一年	5,614	6,029
租賃負債總額	7,537	7,84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18 承諾

資本承諾

已於報告期末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的重大資本支出載列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確認為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36	5,870

19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20 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於作出財務及經營決定時對另一方具有重大影響，則各方被視為有關聯。倘各方均受同一控制，則各方被視為有關聯。

以下為期內本集團及其關聯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交易的概要，以及於報告期末關聯方交易產生的重大結餘。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兩名董事為本集團之銀行借款提供個人擔保。詳情載於附註17。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為約人民幣4,618,000元(二零二五年：人民幣4,584,000元)。

其他資料

捐款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之慈善捐款約為人民幣5,000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人民幣95,000元)。

發行權益股份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五日，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認購人(為獨立第三方，即德圖資本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且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40,000,000股普通股，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81港元。每股認購股份的認購價0.81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八月五日聯交所所報收市價0.78港元溢價約3.8%。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相關開支)為32.34百萬港元，即每股認購股份的淨價格約為0.81港元。股份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完成。

就上述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所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32.34百萬港元而言，未動用金額6.54百萬港元乃結轉自二零二五年。下表概述二零二六年上半年上述認購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於二零二四年 八月五日 所得款項 淨額的 原定分配 港元(百萬)	於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所得款項 淨額的未動用 金額 港元(百萬)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止期間所得 款項淨額的 實際用途 港元(百萬)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 淨額的 未動用金額 港元(百萬)	動用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 淨額的未動用 金額的預期 時間表
擴大全生物降解海藻膜的研發及產能	16.20	—	—	—	—
擴大潮流茶飲市場創新即用 可咀嚼食材的研發及產能	6.50	1.70	0.68	1.02	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般營運資金	9.64	4.84	0.37	4.47	二零二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計	32.34	6.54	1.05	5.49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乃按先前披露的用途予以動用，而餘下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5.49百萬港元預期將按擬定用途運用。所得款項用途並無重大變動。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的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彼等所擁有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c)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及身份	所持股份	持股概約 百分比 ⁽⁷⁾
		或相關 股份數目 ⁽⁶⁾	
陳金淙先生	一間受控法團之權益 ⁽¹⁾	161,700,000	18.50%
	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權益 ⁽²⁾	588,000,000	67.27%
陳垂燁先生	一間受控法團之權益 ⁽³⁾	161,700,000	18.50%
	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權益 ⁽²⁾	588,000,000	67.27%
郭東旭先生	一間受控法團之權益 ⁽⁴⁾	66,150,000	7.57%
	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權益 ⁽²⁾	588,000,000	67.27%
陳熠女士	實益擁有人 ⁽⁵⁾	818,000	0.09%

其他資料

附註：

- (1) 陳金淙先生持有創宇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創宇**」)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因此，陳金淙先生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目的被視為於創宇所持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陳金淙先生為創宇的唯一董事。
- (2)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該等股東均為控股股東及一致行動人士，相關概要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控股股東及主要股東——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條款概要」章節。彼等各自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目的被視為於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任何其他方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陳垂燁先生持有英柏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英柏**」)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因此，陳垂燁先生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目的被視為於英柏所持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陳垂燁先生為英柏的唯一董事。
- (4) 郭東旭先生持有力成(BVI)投資有限公司(「**力成**」)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因此，郭東旭先生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目的被視為於力成所持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郭東旭先生為力成的唯一董事。
- (5) 該等權益包括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320,000股股份的權益，該等股份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尚未歸屬。
- (6) 所披露的全部權益均為於本公司的普通股及相關普通股中的好倉。
- (7)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874,120,000股股份。

(ii)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及身份	普通股數目	持股百分比
陳金淙先生	創宇	實益擁有人	1	100%
陳垂燁先生	英柏	實益擁有人	1	100%
郭東旭先生	力成	實益擁有人	1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視為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的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彼等所擁有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或法團（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及身份	所持 股份數目 ⁽⁹⁾	持股概約 百分比 ⁽¹⁰⁾
創宇	實益擁有人	161,700,000	18.50%
	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權益 ⁽¹⁾	588,000,000	67.27%
英柏	實益擁有人	161,700,000	18.50%
	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權益 ⁽¹⁾	588,000,000	67.27%
力成	實益擁有人	66,150,000	7.57%
	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權益 ⁽¹⁾	588,000,000	67.27%
森青 (BVI) 投資有限公司 (「森青」)	實益擁有人	92,603,571	10.59%
	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權益 ⁽¹⁾	588,000,000	67.27%
郭松森先生	一間受控法團之權益 ⁽²⁾	92,603,571	10.59%
	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權益 ⁽¹⁾	588,000,000	67.27%
	實益擁有人	866,000	0.10%
榮百德貿易有限公司 (「榮百德」)	實益擁有人	66,150,000	7.57%
	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權益 ⁽¹⁾	588,000,000	67.27%
郭圓梭先生	一間受控法團之權益 ⁽³⁾	66,150,000	7.57%
	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權益 ⁽¹⁾	588,000,000	67.27%
東興 (BVI) 投資有限公司 (「東興」)	實益擁有人	39,696,429	4.54%
	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權益 ⁽¹⁾	588,000,000	67.27%
郭東煌先生	一間受控法團之權益 ⁽⁴⁾	39,696,429	4.54%
	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權益 ⁽¹⁾	588,000,000	67.27%
LI Shun Ching Louisa 女士	配偶權益 ⁽⁵⁾	588,000,000	67.27%
SHE Pin Pin 女士	配偶權益 ⁽⁶⁾	588,000,000	67.27%
WU Biling 女士	配偶權益 ⁽⁷⁾	588,000,000	67.27%
QIU Qiaoya 女士	配偶權益 ⁽⁸⁾	588,866,000	67.37%

附註：

- 根據一致行動人士協議，該等股東均為控股股東及一致行動人士，相關概要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控股股東及主要股東——一致行動人士協議條款概要」章節。彼等各自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目的被視為為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任何其他方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郭松森先生持有森青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因此，郭松森先生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目的被視為為森青所持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郭松森先生為森青的唯一董事。

其他資料

3. 郭圓梭先生持有榮百德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因此，郭圓梭先生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目的被視為於榮百德所持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郭圓梭先生為榮百德的唯一董事。
4. 郭東煌先生持有東興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因此，郭東煌先生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目的被視為於東興所持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郭東煌先生為東興的唯一董事。
5. LI Shun Ching Louisa 女士為陳金淙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條文，LI Shun Ching Louisa 女士視為於陳金淙先生持有或視為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持有權益。
6. SHE Pin Pin 女士為陳垂燁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條文，SHE Pin Pin 女士視為於陳垂燁先生持有或視為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持有權益。
7. WU Biling 女士為郭東旭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條文，WU Biling 女士視為於郭東旭先生持有或視為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持有權益。
8. QIU Qiaoya 女士為郭松森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條文，QIU Qiaoya 女士視為於郭松森先生持有或視為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持有權益。
9. 所披露的全部權益均為於本公司的普通股及相關普通股中的好倉。
10.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874,120,000 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2 及第 3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股份計劃

a)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通過的決議案獲採納並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七日成為無條件及生效。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於本報告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尚未行使。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 80,000,000 份。

購股權計劃概述如下：

1. 目的：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讓本公司向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作為對本集團作出或潛在作出貢獻的激勵或獎勵，並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機會以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旨在達致下列目標：(a)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盡量提升其表現效率；(b) 吸引及挽留其貢獻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的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彼等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及／或(c) 董事會可能不時批准的有關目的。

2. 參與者：

- (a)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執行董事、經理或擔任行政、管理、監督或類似職位的其他僱員、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或暫時借調至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全職或兼職工作的人士；
- (b)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或擬任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直接或間接股東；
- (d)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貨品或服務供應商；
- (e)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客戶、顧問、商業或合營夥伴、特許經營商、承包商、代理或代表；
- (f)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設計、研究、開發或其他支援或任何顧問、諮詢、專業或其他服務的個人或實體；及
- (g) 上文(a)至(c)段所述的任何人士的聯繫人。

3.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及其佔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百分比：

最多配發及發行8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9.15%。



其他資料

4. 每名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不可向任何一名人士授出購股權，以致於任何12個月期間已授予或將授予該名人士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
5. 購股權期間：

董事會有權於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起10年內的任何時間，向董事會全權酌情選擇的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予購股權，以按認購價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股份數量(受購股權計劃條款所規限)。於購股權可獲行使前無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
6. 於採納或接納購股權時應付金額(如有)及必須或可能付款或發出催繳通知的期限或必須就此償還的貸款：

接納一份購股權時應付金額為1.0港元。購股權要約必須由相關合資格參與者於要約日期後30天內接納。
7. 行使價的釐定基準：

任何特定購股權所涉及股份的認購價為董事會於授出相關購股權時全權酌情釐定的價格(並須在載有授出購股權要約的函件中列明)，惟認購價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

 - (a) 股份面值；
 - (b) 於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及
 - (c) 緊接授出日期前5個營業日(定義見上市規則)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
8. 剩餘年期：

其成為無條件當日起計10年(於二零二九年十月十六日到期)。

b)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表彰及獎勵經選定參與者為本集團業務增長作出的貢獻。股份獎勵計劃亦向經選定參與者提供激勵以持續為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發展作出貢獻。股份獎勵計劃包括(a)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b)信託契據，據此，一間獨立信託公司已獲委任為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將向受託人提供若干資金，供受託人在市場上自本公司購買若干股份或按面值認購若干股份，以為經選定參與者的利益而設立股份池。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組成股份池的所有股份已經及將會由受託人購買，且於歸屬前將由受託人為經選定參與者的利益持有。股份獎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下表載列二零二六年上半年股份獎勵計劃下授予的股份獎勵變動情況：

列表 A：由二零二三年起歸屬的於二零二二年授出的股份獎勵

類別／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獎勵股份數目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每股獎勵 股份的 公允價值 ⁽⁴⁾ 港元
			截至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於 二零二六年 上半年授出	於 二零二六年 上半年歸屬	於 二零二六年 上半年失效	於 二零二六年 上半年註銷		
施雙全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五日 ⁽²⁾	由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起 每年20%	800,000	—	(400,000) ⁽³⁾	—	—	400,000	3.38
蘇智文 ⁽¹⁾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五日 ⁽²⁾	由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起 每年20%	600,000	—	(300,000) ⁽³⁾	—	—	300,000	3.38
林坤城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五日 ⁽²⁾	由二零二三年 四月一日起 每年20%	320,000	—	(160,000) ⁽³⁾	—	—	160,000	3.38
			<u>1,720,000</u>	<u>—</u>	<u>(860,000)</u>	<u>—</u>	<u>—</u>	<u>860,000</u>	

其他資料

本集團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釐定獎勵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主要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五日
股息收益率(%)	1.74
無風險利率(%)	3.72~4.91
預期波動(%)	43.67
每股公允價值(港元)	3.27~3.50
行使價(港元)	—

列表 B：由二零二四年起歸屬的於二零二四年授出的股份獎勵

類別／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歸屬期	獎勵股份數目					每股獎勵 股份的 公允價值 ⁽⁴⁾ 港元	
			截至 二零二六年 一月一日	於 二零二六年 上半年授出	於 二零二六年 上半年歸屬	於 二零二六年 上半年失效	於 二零二六年 上半年註銷		截至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董事									
陳煜	二零二四年 五月二十一日 ⁽²⁾	由二零二四年 五月二十一日起 每年 20%	480,000	—	(160,000) ⁽³⁾	—	—	320,000	0.75
高級管理層									
LIN Penghui	二零二四年 五月二十一日 ⁽²⁾	由二零二四年 五月二十一日起 每年 20%	480,000	—	(160,000) ⁽³⁾	—	—	320,000	0.75
ZHOU Jianhua (於二零二六年 四月辭任) ⁵	二零二四年 五月二十一日 ⁽²⁾	由二零二四年 五月二十一日起 每年 20%	480,000	—	—	(480,000)	—	—	0.75
WU Zhiyong	二零二四年 五月二十一日 ⁽²⁾	由二零二四年 五月二十一日起 每年 20%	420,000	—	(140,000) ⁽³⁾	—	—	280,000	0.75
YANG Qigui	二零二四年 五月二十一日 ⁽²⁾	由二零二四年 五月二十一日起 每年 20%	420,000	—	(140,000) ⁽³⁾	—	—	280,000	0.75
			2,280,000	—	(600,000)	(480,000)	—	1,200,000	

本集團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釐定獎勵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主要假設如下：

	於授出日期 二零二四年 五月二十一日
股息收益率(%)	2.19
無風險利率(%)	3.60~4.25
預期波動(%)	63.75
每股公允價值(港元)	0.71~0.78
行使價(港元)	零

附註：

1. 蘇智文先生為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一。
2. 列表A及列表B項下受獎人的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分別為3.54港元及0.77港元。
3.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全部獎勵股份已按零代價授予選定參與者，且列表A項下受獎人及列表B項下受獎人的股份於緊接獎勵股份歸屬之日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分別為0.66港元及0.66港元。各批次獎勵股份的歸屬須待董事會（及其委員會）釐定的有關預定表現目標達成後，方可作實。本集團已就評估承授人對該等表現目標的貢獻及表現建立評估制度。
4.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受託人於市場上購入零股股份（二零二五年上半年：1,596,000股），作為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股份池一部分，而購入股份所支付的總代價為零港元（二零二五年上半年：1,120,700港元）。
5. 於該承授人辭任後，已授出的獎勵股份已失效，並被重新劃入股份獎勵計劃存續期間可供授出的股份獎勵總池中。
6. 獎勵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總值於歸屬期內攤銷，並列於綜合損益表內的「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供授予的受託人持有的股份數目分別為6,530,000股及7,010,000股，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的0.75%及0.80%。

就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公司所有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為零。

其他資料

股份獎勵計劃概要載列如下：

1. 目的：

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是透過獎勵股份：(a)表彰及獎勵若干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並向彼等提供激勵以為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發展留住彼等；及(b)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吸引合適的人員。
2. 參與者：

合資格人士指屬於以下人士類別的任何人士：

 - (i) 本集團任何僱員；
 - (ii)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執行董事或非執行董事(包括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iv)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商品或服務供應商；
 - (v) 向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 (v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發行的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
 - (vii) 向本集團或其業務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或實體；及
 - (viii) 任何由董事會根據其唯一酌情權選擇的任何其他人士。
3.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供獎勵的受託人持有的股份總數及其佔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百分比：

7,010,000 股股份，佔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 0.80%。
4. 每名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不適用，但董事會決定，每名經選定參與者最多可獲授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 1.0%。

- | | |
|--|--|
| 5. 申請或接納獎勵股份時應支付的金額(如有)，以為此目的必須或可能付款或催繳或償還貸款的期限： | 所有獎勵股份均以零購買價授予承授人。獎勵股份應被視為獲經選定參與者不可撤銷地接受，除非合資格人士在收到獎勵通知後五(5)個營業日內以書面形式通知本公司其拒絕接受該獎勵股份。 |
| 6. 釐定獎勵股份購買價的基準： | 所有獎勵股份均以零購買價授予承授人。受託人可按現行市場價格於聯交所購買股份。倘受託人於場外購買任何股份，則有關購買的價格將不高於下列較低者：(i) 於有關購買日期的收市價及(ii) 股份於聯交所買賣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 |
| 7. 剩餘期限： | 股份獎勵計劃應自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起有效及生效，為期十年(於二零三零年七月九日到期)。 |

本公司已依據就現有股份激勵計劃規定的過渡安排，並將相應遵守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上市規則新訂第17章的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銷售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本公司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能提升其整體效益，從而為其股東創造更多價值。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標準，且已應用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該等原則為基準。董事會認為良好的企業管治準則對向本公司提供框架以保障股東權益、提升企業價值、制訂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至關重要。

董事確認，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2.1，主席及行政總裁應予以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員兼任。陳金淙先生(「**陳先生**」)為本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陳先生負責制定整體戰略規劃及業務策略以及就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發展執行主要發展政策及提案。陳先生的眼光及領導力對本集團至今所獲得的成就，發揮了重要作用，因此，董事會認為，由陳先生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本集團的長期服務的卓越的高管團隊和董事會均由經驗豐富的高質素人才組成，平衡了其權力及權限。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包括陳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就其組成而言具相對較高的獨立性。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公司亦已就有關僱員(定義見上市規則)進行的本公司證券交易制訂至少與標準守則同樣嚴格的指引。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有關其是否遵守標準守則的特定查詢，而彼等全部確認，彼等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已遵守標準守則內訂明的標準。本公司已向有關僱員作出有關其是否遵守本公司證券交易指引的特定查詢，而並無發現任何違反指引的行為。

審計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乃根據董事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通過的決議案而成立。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委聘及辭退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至少每半年審閱財務報表及出具有關財務報告的重要意見，以及持續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內部監控程序。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貴清先生、吳文拱先生及胡國華先生)組成。何貴清先生目前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已採納與企業管治守則適用守則條文一致的職權範圍。本公司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本報告已由審計委員會審閱。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